

浦东新区张江镇人民政府

浦张府〔2024〕2号

张江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张江镇政府采购 操作细则》的通知

镇机关各办公室（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队、镇属各事业单位及相关组织：

《张江镇政府采购操作细则》已经2024年1月4日第1次镇长办公会议和2024年1月5日中共张江镇第五届委员会第九十二次会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张江镇党政办公室

2024年1月11日印发

张江镇政府采购操作细则

为加强张江镇政府采购管理，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政府采购效率，根据《浦东新区政府采购实施办法》（浦府规〔2019〕2号）、《关于印发〈浦东新区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浦财规〔2021〕3号）、《关于转发上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与标准（2024年版）的通知〉的通知》（浦采管办〔2023〕12号），制定本操作细则。

一、政府采购范围

张江镇政府各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队、镇属事业单位和其他团体组织（以下统称“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时，适用本操作细则。

财政性资金，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上级拨入财政资金和其他财政资金。

“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按照上海市财政局印发的《上海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4年版）》（附件1）有关规定执行。

二、政府采购方式

政府采购方式包括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采购、询价、框架协议采购和财政部认定的其他采购方式。

框架协议采购，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者主管预算单位对技术、服务等标准明确、统一，需要多次重复采购的货物和服务，通过公开征集程序，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并签订框架协议，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按照框架协议约定规则，在入围供应商范围内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方式。

三、政府采购职责分工

镇财政所是本镇政府采购工作的归口管理部门，负责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指导各职能部门和单位按照相关政策和工作要求规范执行政府采购活动；审核政府采购预算的编制和调整；下达政府采购计划，安排落实政府采购预算资金。

采购人是政府采购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政府采购项目的预算编制和调整；确定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和实施计划；备齐采招相关资料，根据项目需要参加开评标；做好合同签订、履约验收、采购文件归档；配合投诉处理等工作。

镇审计办是政府采购项目的审计监管部门，负责对政府采购项目的跟踪审计和财务审计。

镇监察办是政府采购项目的纪律监督检查部门，负责对政府采购项目领域的监督检查，严肃查处违法行为。

镇财政所统筹管理镇政府各部门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镇项目办统筹管理工程和与工程相关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四、政府采购程序

（一）编制（调整）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人应在镇财政所布置年初预算编制工作时，根据本部门、本单位实际需求，在细化部门、单位预算支出的基础上，对照“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科学合理地编制政府采购预算，上报镇财政所，镇财政所在人代会通过后下达政府采购计划，并汇总上报浦东新区财政局备案。

采购人应对采购需求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负责。采购人可以在确定采购需求前，通过咨询、论证、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需求调查，了解相关产业发展、市场供给、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等相关情况，将采购需求表述规范、清楚明了。

政府采购预算具有严肃性，在执行中应严格实行“无预算，不采购”，原则上不得随意追加或调整。采购人调整年度预算时，如预算项目属于政府采购范围的，应同时调整政府采购预算报财政所。

（二）发布政府采购意向。

各单位政府采购专员应在政府采购预算下达后发布采购意向。除框架协议采购外，原则上，所有政府采购项目均应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开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

采购意向公开内容包括：单位名称、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需求概况、预算金额、预计采购时间等。

采购意向公开时间应当尽量提前，原则上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公开采购意向。因预算单位不可预见的原因急需开

展采购的项目，可不公开采购意向。

（三）政府采购报批流程。

1、预算内政府采购项目的申请报批

（1）行政事业单位等作为采购人的，预算金额 10 万元以下的项目，根据本单位内部管理流程报批至单位负责人；预算金额 10 万元（含）以上 30 万元以下的项目，报批至镇分管领导；

（2）镇政府各部门作为采购人的，预算金额 30 万元以下的项目，报批至镇分管领导；

（3）预算金额 30 万元（含）以上 100 万元以下的项目，适用框架协议采购的，报批至分管领导，不适用框架协议的，采购人须提交镇长办公会集体决策通过后，由镇分管领导审批；

（4）预算金额 100 万元（含）以上的项目，采购人须提交镇长办公会、党委会集体决策通过后，由镇分管领导审批。

2、预算外政府采购项目的申请报批

（1）预算金额 30 万元以下的项目，采购人报批至镇行政主要领导；

（2）预算金额 30 万元（含）以上的项目，采购人须提交镇长办公会、党委会集体决策通过后，由镇行政主要领导审批。

3、工程与工程相关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报批流程按照《张江镇财力建设项目管理办法》（浦张府〔2023〕4号）执行。

（四）政府采购线上操作流程。

镇报批流程通过后，由各单位政府采购专员按照相关规定在

政府采购平台(www.zfcg.sh.gov.cn)上进行线上操作。集中采购项目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分散采购项目（目录以外、限额以上）委托社会代理机构组织采购。政府采购专员应对线上各个环节进行跟踪和审核。

（五）履约验收。

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规范开展政府采购履约验收工作。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项目验收或者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验收，并对验收结果进行书面确认。

采购人应当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

1、货物类项目验收：对简单、单一的货物类项目，可对其数量、质量、外包装等进行验收；对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的货物类项目，可以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

2、服务类项目验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满意度调查等，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

3、工程类项目验收：应当按照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进行验收。

形成镇政府固定资产的政府采购项目的验收按照《张江镇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浦张府〔2019〕69号）相关规定执行。

（六）支付款项。

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网签合同的支付条款和预算支出管理办

法审批流程申请付款，直至款清。

（七）档案管理。

采购人应做好政府采购文件归档工作，对各项政府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应当妥善保管，不得伪造、变造、隐匿或销毁。采购文件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镇政府各部门应在每年度末将当年已完成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等提交镇财政所备份。

工程和与工程相关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的归档管理按照《张江镇财力建设项目管理办法》（浦张府〔2023〕4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五、非政府采购项目实施

集中采购目录以外、预算金额未达到限额标准的项目，属于非政府采购项目，各单位各部门自行采购。《张江镇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附件2）A类范畴的项目应由镇政府各部门或行政执法单位作为实施主体进行采购。

（一）报批流程。

预算内金额30万元（含）以上100万元以下的项目，采购人须提交镇长办公会集体决策通过后，由镇分管领导审批；

其余同政府采购报批流程。

（二）实施采购。

1、预算金额30万以下的项目，采购人可以自行选择具备相应资质的供应商实施采购；

2、预算金额30万（含）以上100万元以下的项目，采购人可

邀请 3 家及以上供应商，通过询比价或竞争性磋商等方式，择优选择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实施采购；

3、服务类项目纳入中介集市服务事项范围内的，采购人应在中介集市平台实施采购，具体按照《浦东新区中介集市管理办法（试行）》（浦财规〔2021〕2 号）执行。

（三）工程和与工程相关的货物、服务类项目按照《张江镇财力建设项目管理办法》（浦张府〔2023〕4 号）执行。

六、补充说明

本操作细则在实施过程中，法律、法规、规章或上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细则适用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原浦张府〔2022〕21 号文同时废止。

- 附件：
1. 上海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4 年版）
 2. 张江镇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
 3. 采购审批表（货物类）
 4. 采购审批表（服务类）
 5. 政府采购操作流程图
 6. 非政府采购操作流程图
 7. 政府采购档案备份移交清单

附件 1

上海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4 年版）

一、集中采购目录

以下项目纳入集中采购范围，须按规定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

序号	品目名称	编 码	备 注
A 货物			
信息化设备（A02010000）			
计算机		A02010100	
1	服务器	A02010104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
2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5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
3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108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
办公设备（A02020000）			
4	复印机	A02020100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
5	投影仪	A02020200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用于测量、测绘等专用投影仪除外。
6	多功能一体机	A02020400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指具有打印、复印等多种办公功能的设备。
7	触控一体机	A02020800	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上。包括室内型、户外型触摸屏/互动屏等。
8	打印机	A02021000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包括 A3 黑白打印机（A02021001）、A3 彩色打印机（A02021002）、A4 黑白打印机（A02021003）、A4 彩色打印机（A02021004）、票据打印机（A02021006）。

序号	品目名称	编 码	备 注
输入输出设备		A02021100	
9	LED 显示屏	A02021103	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上。
10	液晶显示器	A02021104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
11	扫描仪	A02021118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
销毁设备		A02021300	
12	碎纸机	A02021301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
车辆（A02030000）			
13	乘用车	A02030500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包括轿车、越野车、客车和其他乘用车。
机械设备（A02050000）			
14	电梯	A02051227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包括载人电梯、载货电梯、载人载货两用电梯、消防电梯等，不包括自动扶梯（A02051228）。
15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0	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上。包括制冷压缩机（A02052301）、空调机组（A02052305）、专用空调制冷设备（A02052309）。
电气设备（A02060000）			
16	不间断电源（UPS）	A02061504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
17	空调机	A02061804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不包括多联式、一拖多式空调机组。
医疗设备（A02320000）			
18	医疗设备	A02320000	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上。
家具和用具（A05000000）			
19	家具	A05010000	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上。
20	复印纸	A05040101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

序号	品目名称	编 码	备 注
信息数据类无形资产（A08060000）			
计算机软件		A08060300	
21	基础软件	A08060301	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上。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管理系统、中间件、办公套件等。
22	应用软件	A08060303	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上。包括通用应用软件、行业应用软件。
C 服务			
23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C13000000	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上。包括区域规划和设计服务（C13010000）、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C13020000）、园林绿化管理服务（C13030000）、市容管理服务（C13040000）、其他公共设施管理服务（C13990000），不包括城镇公共卫生服务（C13050000）、公园和游览景区服务（C14000000）。
24	信息技术服务	C16000000	指为用户提供开发、应用信息技术的服务,以及以信息技术为手段支持用户业务活动的服务。其中，云计算服务（C16040000）适用框架协议采购，其余品目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上。不包括运行维护服务（C16070000）。
25	网络接入服务	C17010200	预算金额 10 万元以上，适用框架协议采购。
26	保险服务	C18040000	财产保险服务（C18040102）中的机动车保险服务适用框架协议采购，其余品目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上。

序号	品目名称	编 码	备 注
27	资产评估服务	C20020700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指对不动产、动产、无形资产、企业价值、资产损失或者其他经济权益进行评定、估算,并出具评估报告的专业服务行为。
28	预算绩效评价咨询服务	C20030800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指对政府、部门和单位预算资金的分配效率和使用效益等提供绩效评估和评价服务。
29	物业管理服务	C21040000	预算金额 10 万元以上,适用框架协议采购。指办公场所或其他公用场所水电供应服务、设备运行、门窗保养维护、保洁、绿化养护、保安等的管理及服务。保安服务是指由安保人员提供的一般性安全服务(C05040300),不包括特种保安服务(C05040400)。
30	展览服务	C22020000	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上。包括展台搭建、展位制作等服务,不包括应当按建设行政管理部门要求进行项目信息报送的建设工程内容。
31	会计服务	C23020000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包括财务报表编制服务(C23020100)、其他会计服务(C23029900),记账服务(C23020200)、会计鉴证服务(C20020100)除外。
32	审计服务	C23030000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指按照公认的会计原则,审查某机构的会计账册和其他单据的服务,跟踪审计服务归入此类。不包括工程项目竣工决算审计服务。
33	印刷服务	C23090100	预算金额 10 万元以上,适用框架协议采购。不包括图书、报纸、期刊等出版服务(C23090200)。

序号	品目名称	编 码	备 注
34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23120301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
35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C23120302	适用框架协议采购。不包括充电、添加 LNG、CNG、氢能等服务。

注：（1）集中采购目录的品目名称、编码及说明按照《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执行和解释。（2）表中注明“适用框架协议采购”的品目，仅限于单笔采购金额不超过100万元的小额零星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在100万元以上、不属于框架协议采购适用情形的项目，应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依法组织项目采购。（3）表中所称“以上”均包含本数，下同。

二、分散采购限额标准

本市政府采购货物、服务和工程项目分散采购限额标准（即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为100万元。

除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外，采购人自行采购单项或批量金额达到分散采购限额标准的项目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有关规定执行。

集中采购目录以外且金额未达到分散采购限额标准的项目，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政府采购项目，由采购人按照相关预算支出管理规定和本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组织实施采购。财政部门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三、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本市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为4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公开招标数

额标准按照国务院有关规定执行。

四、对相关问题的说明

采购人应当根据集中采购目录、分散采购限额标准和已批复的部门预算编制政府采购实施计划，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后实施采购。

（一）关于集中采购项目的委托。

采购人实施纳入集中采购目录的项目，除适用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的小额零星采购项目外，应依法委托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采购人可以不受行政级次、地区和部门隶属关系所限，自主择优委托集中采购机构组织开展集中采购活动。

（二）关于分散采购项目的实施。

对于分散采购项目，采购人可以自行组织开展采购活动，也可以根据国家和本市相关规定，择优委托具备相应专业能力的采购代理机构采购。

分散采购项目金额巨大、社会关注度高、与社会公共利益或公众安全关系密切的，鼓励采购人委托具备相应专业能力的集中采购机构组织开展采购活动。

（三）关于政府采购方式的适用。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在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项目预算金额未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由采购人依法自行选择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应当按照《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五条等相关规定，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或者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四）关于框架协议采购和网上超市的适用。

框架协议采购适用于小额零星采购，单笔采购金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符合《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第三十七条规定情形的，以及框架协议采购入围产品无法满足实际工作需要的，采购人可按规定程序退出框架协议采购后通过网上超市采购。

（五）关于政府采购信息的发布。

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是本市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政府采购进口机电产品国际招标项目的信息，除在相关主管部门指定网站发布外，应依法在上海政府采购网同步发布。政府采购工程招投标项目的信息，在行业主管部门指定网站发布。

（六）关于集中采购目录的执行。

根据财政部要求，为确保集中采购目录在本市范围内的相对统一，本市各级采购人应统一执行本集中采购目录。

（七）关于涉密采购项目的实施。

涉密政府采购项目按照《财政部国家保密局关于印发〈涉密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9〕39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附件 2

张江镇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	公共服务			
A01		公共安全服务		
A0101			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	
A010101				技术支持服务
A010102				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服务
A010103				社会管理辅助服务
A0102			公共安全情况监测服务	
A010201				监控监测管理服务
A0103			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服务	
A010301				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服务
A0104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10401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服务
A02		教育公共服务		
A0201			课程研究与开发服务	
A020101				课程研究与开发服务
A0202			学生体育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201				学生体育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3			校园艺术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301				校园艺术活动组织实施服务
A0204			教学成果推广应用服务	
A020401				教学成果推广应用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205			国防教育服务	
A020501				国防教育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1			就业指导服务	
A030101				就业指导服务
A0302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201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3			创业指导服务	
A030301				创业指导服务
A0304			人才服务	
A030401				人才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1			儿童福利服务	
A040101				儿童福利服务
A0402			基本养老服务	
A040201				居家照护服务
A040202				社区托养服务
A040203				老年康复服务
A040204				综合为老服务
A040205				其他基本养老服务
A0403			社会救助服务	
A040301				社会救助服务
A0404			扶贫济困服务	
A040401				扶贫济困服务
A0405			优抚安置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40501				退役军人服务站服务费
A0406			残疾人服务	
A040601				残疾人保障服务
A0407			法律援助服务	
A040701				法律援助服务
A05		卫生健康 公共服务		
A0501			传染病防控服务	
A050101				病媒防制及除四害项目服务
A050102				其他传染病防控服务
A0502			地方病防控服务	
A050201				地方病防控服务
A0503			应急救治服务	
A050301				应急救治服务
A0504			食品药品安全服务	
A050401				食品药品辅助管理服务
A050402				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服务
A0505			特殊群体卫生健康服务	
A050501				老年人健康体检服务
A050502				妇科乳腺普查服务
A050503				失独家庭家政服务
A050504				心理咨询服务
A050505				其他卫生健康服务
A06		生态保护 和环境治 理服务		
A0601			生态资源调查与监测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60101				生态资源调查服务
A060102				生态资源监测服务
A0602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服务	
A060201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服务
A0603			碳汇监测与评估服务	
A060301				碳汇监测与评估服务
A0604			废弃物处理服务	
A060401				湿垃圾处置服务
A060402				其他废弃物处理服务
A0605			环境保护舆情监控服务	
A060501				环境保护舆情监控服务
A0606			环境保护成果交流与管理服务	
A060601				环境保护成果交流与管理服务
A0607			农业农村环境治理服务	
A060701				农业农村环境治理服务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1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201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3			科技交流、普及与推广服务	
A070301				科技交流、普及与推广服务
A0704			区域科技发展服务	
A070401				科技节活动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070402				科普教育服务
A070403				创新屋建设服务
A0705			技术创新服务	
A070501				技术创新服务
A08		文化公共服务		
A0801			文化艺术创作、表演及交流服务	
A080101				文化艺术创作及展演交流服务
A0802			群众文化活动服务	
A080201				公益性文化活动的组织与承办
A080202				公共文化设施的运营与管理
A0803			文物和文化保护服务	
A080301				文物和文化保护服务
A09		体育公共服务		
A0901			体育组织服务	
A090101				公益性体育活动的组织与承办
A090102				公共体育运动竞赛组织与实施
A0902			体育场馆服务	
A090201				体育场馆服务
A090202				学校体育设施开放保险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1			社区治理服务	
A100101				垃圾清运和处置服务
A100102				城市运行综合治理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00103				其他社区治理服务
A1002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201				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服务
A1003			社会工作服务	
A100301				红十字会培训服务
A100302				新家庭计划服务
A100303				其他社会工作服务
A1004			人民调解服务	
A100401				人民调解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1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1		城乡维护服务		
A1101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A110101				城市规划和设计服务
A110102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A110103				城市市容管理服务
A110104				其他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A1201			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服务	
A120101				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服务
A1202			农业资源与环境保护服务	
A120201				农业资源与环境保护服务
A1203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	
A120301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204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401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5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501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6			品种保存和改良服务	
A120601				品种保存和改良服务
A1207			公益性农机作业服务	
A120701				公益性农机作业服务
A1208			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	
A120801				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
A1209			渔业船舶检验监管服务	
A120901				渔业船舶检验监管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001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1			林区管理服务	
A121101				林区管理服务
A1212			水利设施养护服务	
A121201				水利设施养护服务
A13		交通运输 公共服务		
A1301			交通运输保障服务	
A130101				交通运输保障服务
A1302			交通运输社会监督服务	
A130201				交通运输社会监督服务
A1303			交通运输应急演练服务	
A130301				交通运输应急演练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4		灾害防治与应对服务		
A1401			防灾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101				防灾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2			防灾救灾技术指导服务	
A140201				防灾救灾技术指导服务
A1403			防灾救灾物资储备、供应服务	
A140301				防灾救灾物资储备、供应服务
A1404			灾害救援救助服务	
A140401				灾害救援救助服务
A1405			灾后防疫服务	
A140501				灾后防疫服务
A1406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40601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407			灾害风险普查服务	
A140701				灾害风险普查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党建宣传服务
A150202				法治宣传服务
A150203				文明宣传服务
A150204				公共安全宣传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50205				其他公益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4			公共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A150401				公共信息系统开发服务
A150402				公共信息系统维护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2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201				行业调查与处置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501				行业规范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7			行业投诉处理服务	
A160701				行业投诉处理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801				行业咨询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60901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101				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
A1702			检验检疫检测及认证服务	
A170201				检验检疫检测及认证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01				舆情监测服务
A170302				专业技术性监测服务
A1704			气象服务	
A170401				气象服务
A18		其他公共服务		
A18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101				对外合作与交流服务
A1802			农村金融发展服务	
A180201				农村金融发展服务
B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B01		法律服务		
B0101			法律顾问服务	
B010101				法律顾问服务
B0102			法律咨询服务	
B010201				法律咨询服务
B0103			法律诉讼及其他争端解决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B010301				法律诉讼及其他争端解决服务
B0104			见证及公证服务	
B010401				见证及公证服务
B02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B0201			课题研究服务	
B020101				课题调查研究服务
B0202			社会调查服务	
B020201				社会调查服务
B03		会计审计服务		
B0301			会计服务	
B030101				财务报告编制服务
B030102				财务会计服务
B0302			审计服务	
B030201				财务收支审计服务
B030202				经济责任审计服务
B030203				专项资金审计服务
B030204				其他审计服务
B04		会议服务		
B0401			会议服务	
B040101				会议会务服务
B05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501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50101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B06		工程服务		
B0601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B060101				工程审价服务
B060102				投资监理服务
B060103				其他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B0602			工程监理服务	
B060201				工程监理服务
B0603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工程服务	
B060301				工程设计服务
B060302				工程勘察服务
B060303				招标代理服务
B060304				其他工程服务
B07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B0701			评审服务	
B070101				绩效评审服务
B070102				其他评审服务
B0702			评估和评价服务	
B070201				评估服务
B070202				评价服务
B08		咨询服务		
B0801			咨询服务	
B080101				咨询服务
B09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B0901			机关工作人员技术业务培训服务	
B090101				全岗通培训服务
B090102				技术业务培训服务
B0902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B090201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B10		信息化服务		
B1001			机关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B100101				机关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B1002			数据处理服务	
B100201				数据处理服务
B1003			网络接入服务	
B100301				网络接入服务
B1004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信息化服务	
B100401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信息化服务
B11		后勤服务		
B1101			维修保养服务	
B110101				设施设备维修保养服务
B110102				建筑物维修维护服务
B110103				车辆维修保养服务
B110104				其他维修保养服务
B1102			物业管理服务	
B110201				物业管理服务
B1103			安全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B110301				保险服务
B1104			印刷和出版服务	
B110401				印刷服务
B110402				出版服务
B1105			餐饮服务	
B110501				餐饮服务
B1106			租赁服务	
B110601				车辆租赁服务
B110602				场地租赁服务
B110603				设备租赁服务
B110604				其他租赁服务
B1107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后勤服务	
B110701				其他后勤保障服务
B12		其他辅助性服务		
B1201			翻译服务	
B120101				翻译服务
B1202			档案管理服务	
B120201				档案管理服务
B1203			外事服务	
B120301				外事服务

采购审批表（货物类）

日期：

申请部门（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预算内 ☐ 预算外 ☐			
预算金额：		是否形成固定资产： 是 ☐ 否 ☐			
类型	政府采购： 1.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是否适用框架协议采购： 是 ☐ 否 ☐ ）				
	2.分散采购（限额以上） ☐				
	非政府采购（目录以外、限额以下）： 1.询比价 ☐ 2.竞争性磋商 ☐ 3.其他 ☐ _____				
货物明细及说明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3.				
	...				
	合 计 金 额				0.00
	申请理由及其他说明事项：				
意见	1.经办人：		2.资产管理员： (仅涉及固定资产)		
	3.政府采购专员： (仅涉及政府采购)		4.主管部门（单位）负责人：		
	5.党政办： (仅涉及镇政府固定资产)		6.财政所负责人： (仅涉及镇政府政府采购)		
	7.镇分管领导：		8.镇主要领导：		

备注： 1.此表适用于镇政府各部门、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对货物项目的采购（工程相关的除外）。
2.报批：①审批至单位负责人（镇政府除外）：预算内 10 万元以下的项目；
②审批至镇分管领导：镇政府预算内全部项目、其他单位预算内 10 万元（含）以上的项目；
（其中：30 万元（含）-100 万元的项目（适用框架协议采购除外）提交镇长办公会集体决策：100 万元（含）以上的项目提交镇长办公会和党委会集体决策，并附上会议纪要。）
③审批至镇主要领导：预算外全部项目。
（其中：30 万元（含）以上的项目提交镇长办公会和党委会集体决策，并附上会议纪要。）

采购审批表（服务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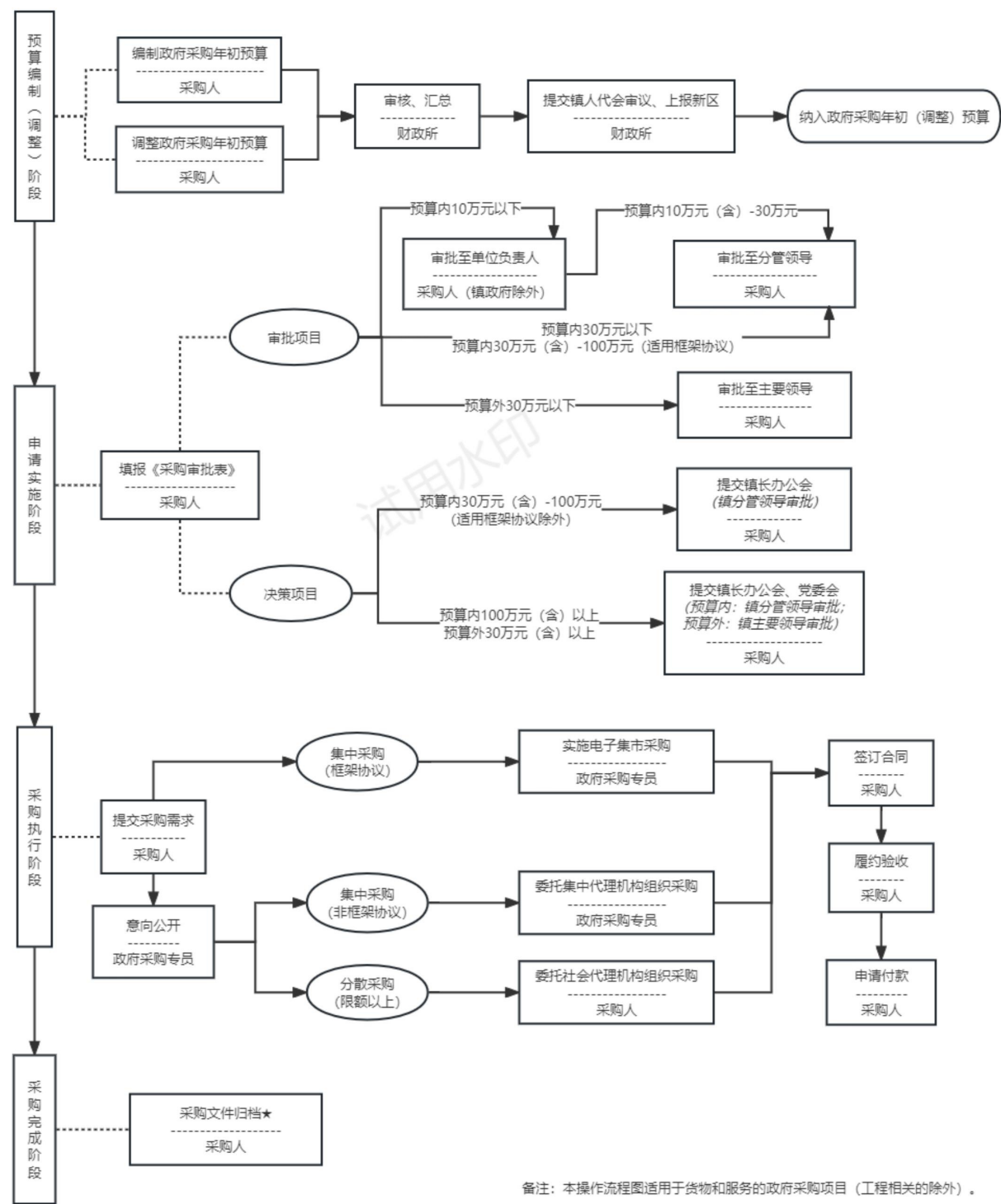
日期：

申请部门（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预算内” 预算外”	
预算金额：	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是”（A 类_____ B 类_____） 否”	
类型	政府采购： 1.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是否适用框架协议采购： 是” 否”）	
	2.分散采购（限额以上）”	
	非政府采购（目录以外、限额以下）：1.中介集市” 2.询比价□ 3.竞争性磋商” 4.其他” _____	
项目申请理由或概述		
意见	1.经办人：	2.政府采购专员： （仅涉及政府采购）
	3.主管部门（单位）负责人：	4.财政所负责人： （仅涉及镇政府政府采购）
	5.镇分管领导：	6.镇主要领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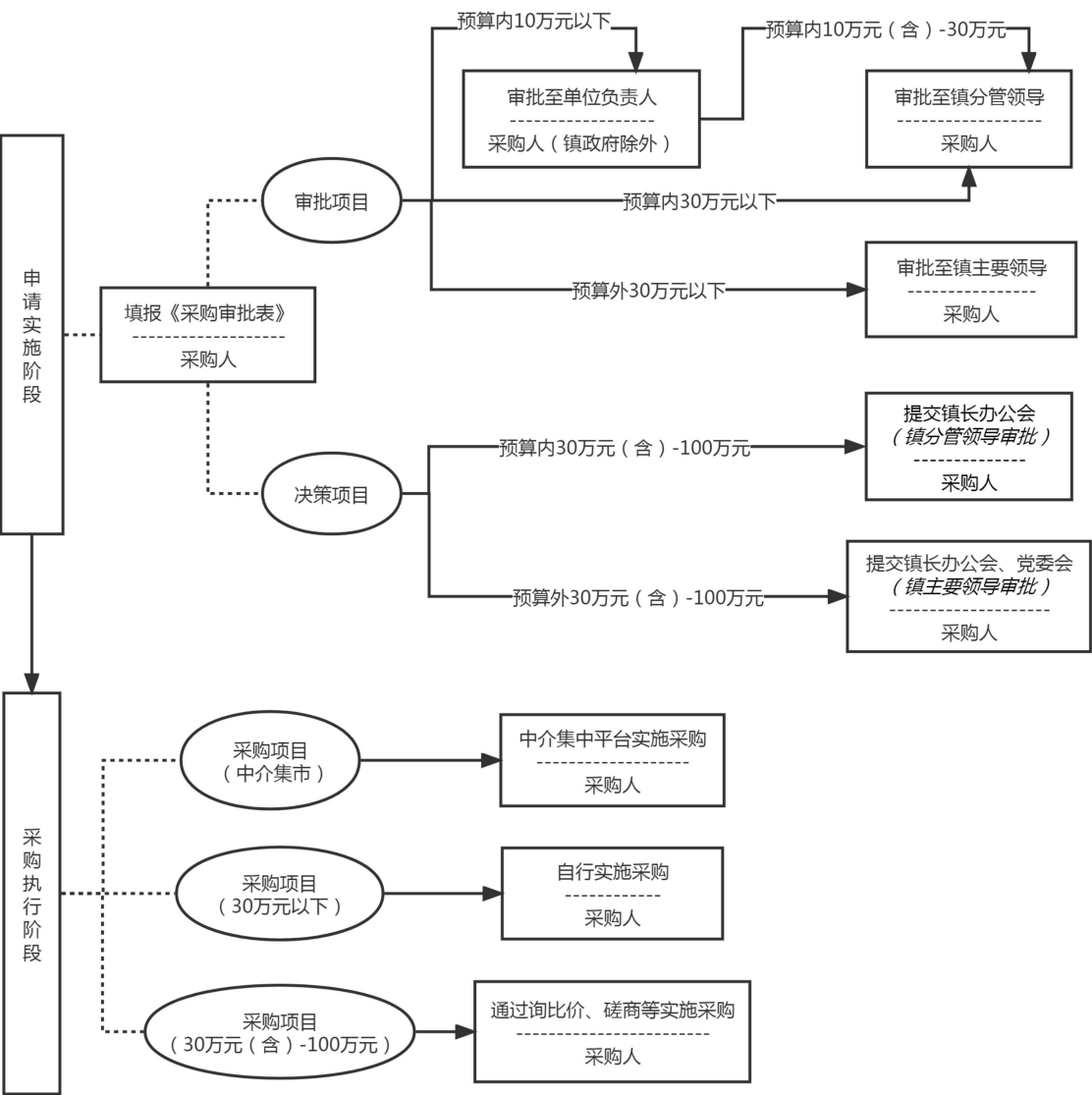
备注：1.此表适用于镇政府各部门、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对服务项目的采购（工程相关的除外）。
2.报批：①审批至单位负责人（镇政府除外）：预算内 10 万元以下的项目；
②审批至镇分管领导：镇政府预算内全部项目、其他单位预算内 10 万元（含）以上项目；
（其中：30 万元（含）-100 万元的项目（适用框架协议采购除外）提交镇长办公会集体决策；
100 万元（含）以上的项目提交镇长办公会和党委会集体决策，附上会议纪要）
③审批至镇主要领导：预算外全部项目。
（其中：30 万元（含）以上项目提交镇长办公会和党委会集体决策，附上会议纪要）

政府采购操作流程图



附件 6

非政府采购操作流程图



备注：本操作流程图适用于货物和服务的非政府采购项目（工程相关的除外）。

政府采购档案备份移交清单

填报部门:

(盖章)

单位: 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算	类别	中标金额 (采购金额)	供应商	代理机构	采购文件	采购日期	备注

移交人:

接收人:

日期:

日期: